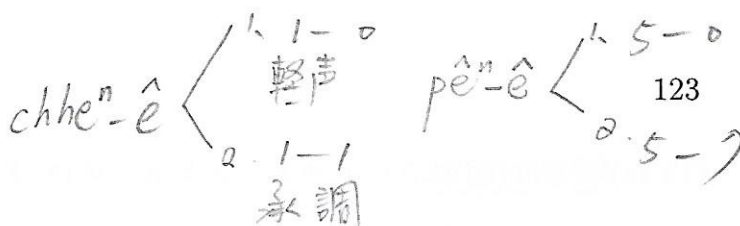


輕聲(調)並非都成立

第十二篇 輕聲&其他的變調



(12.3a) 各種變調的書寫法比較

	輕聲隨前變調	Á變調	輕聲固定變調	一般的變調
V	chhe ⁿ -ê 青的	chhe ⁿ -á '檳榔'	kia ⁿ -sí '嚇壞'	kia ⁿ -sí '怕事'
V̂	pê ⁿ -ê 平的	pê ⁿ -á 棚仔	1. 輕聲承詞語意是否有分	
V̇	chhó ⁿ -ê '草寫的'	chhó ⁿ -á '木栓'	2. 何時承調	
V̈	tiò ⁿ -ê 釣的	tiò ⁿ -á '釣鉤'	chò ⁿ -lâng '許配'	chò ⁿ -lâng 做人
V̄	kū ⁿ -ê 舊的	kū ⁿ -á '妻舅'	āu-jit '後天'	āu-jit '改天'
Vh	chhoah ⁿ -ê 礫的	chhoah ⁿ -á '礫床'		
VD	siap ⁿ -ê 澀的	siap ⁿ -á '間細'	chhit ⁿ -á '丑角'	chhit ⁿ -á '女友'
Vh	chiòh ⁿ -ê '石製的'	chiòh ⁿ -á '小石子'		
V̇D	siók ⁿ -ê '便宜的'	siók ⁿ -á '便宜貨'		

Ang - (ê) (mih - kiaⁿ)
名詞的maker

12.4. 第二次變調&方言透盪的變調

聲調 tī 歷史中那準會發生循環的變化, 也就是講話的人 kā 變調當做原調來處理。譬如台語原來 [55] 變調變做 [33], 了後人袂記得 he [33] 實在是變調, 就閣 kā 伊變調, 變做 [21] (v. 12.4b 的例)。像這 [21] 這款的結果叫做「第二次變調」。這個情形也就是講: 講話的人 kā 「第二次變調」當做一般的變調, iah kā 「第一次變調」當做原調。這種聲調循環的情形牽涉著 4 個聲調, 列 tī 下面的圖表 (12.4a)。

【聲調在歷史中似乎會發生循環性的變化, 也就是說話的人把變調當做原調來處理。例如台語原來 [55] 變調變成 [33], 後來人們不記得這個 [33] 實際上是變調, 就再把他變調一次, 變成 [21] (見表 §12.4b 的例子)。像 [21] 這種結果稱為「第二次變調」。這個情形也就是說說話的人把「第二次變調」當成一般變調, 而把「第一次變調」當成原調。這種聲調循環的情形涉及四個聲調, 列於下表 (12.4a) 。】

(12.4a) 變調的循環

	原調	第一次變調	第二次變調
甜甜	55	33	21
鹹鹹	13	33	21
粕粕	<u>32</u>	53	55
澀澀	<u>32</u>	<u>53</u>	<u>55</u>

另外方言透濫嘛會產生無規則的變調的情形,親像台語鹹鹹(第五聲)變調,內山腔是[33],海口腔是[21]。有一寡海口腔的語詞借入內山腔,但是調值無改,講內山腔的人 sòa kā [33] 當做這個[21]的原調,譬如「三重埔」講做 *Saⁿ-tēng-po*。這情形 sòa 及第二次變調全款,所以 chia 囡做伙討論。【另外方言的混雜也會產生不規則的變調情形,例如台語鹹鹹(第五聲)變調,內陸方言是[33],濱海方言是[21]。有些濱海方言的語詞借入內陸方言,但是調值照常,說內陸方言的人於是把[33]當成這個[21]的原調,例如「三重埔」說成 *Saⁿ-tēng-po*。這個情形遂與第二次變調相同,所以此地一起討論。】

若照語源,白話字應該 tī 有發生第二次變調的語詞注第一次變調以前的原調,譬如「甚麼人」寫做 “*sím-mih lāng*”,「三重埔」寫做 “*Saⁿ-tēng-po*”。若照語音,卻應該寫第一次變調的結果,譬如「甚麼人」寫做 “*sím-mí lāng*”,「三重埔」寫做 “*Saⁿ-tēng-po*”。因為語言的語源並 m 是逐個人攏知,所以用語源的原則無法度完善。Péng 過來講,用語音的原則嘛無一定較長。像「吃得真好吃」的「得」有發生第二次變調,對 [53] 變做 [55],但是若照語源寫做 “*chiáh-tit chin hó-chiáh*” 嘛無人會誤解或是讀 m 著去。若硬死欲照語音注聲調,寫做 “*chiáh-tít chin hó-chiáh*”, 變做那音標 (v. §15.2), 嘛是無通 (cf. §10.5)。這個問題著由語文教育來解決,這本冊無欲規定。【如果依照語源,白話字應該在發生第二次變調的語詞注上第一次變調以前的原調,例如「甚麼人」寫成 “*sím-mih lāng*”,「三重埔」寫成 “*Saⁿ-tēng-po*”。如果依

照語音,則

成 “*Saⁿ-tēng*”

反過來說,用

調,從 [53] 變

讀。如果硬

行不通(參

下面的

第二次變調

前所有的第

[21]), 原調

→ [55]; 澀

像「台北、

果。至於哪

前所有第二

調為第五聲

澀: [32] → [5

三重埔】。

照語音，則應該寫第一次變調的結果，例如「甚麼人」寫成“sím-mí lāng”，「三重埔」寫成“Saⁿ-tēng-po”。因為語言的語源並不是每個人都知道，所以用語源的原則無法完善。反過來說，用語音的原則也不一定有利。例如「吃得真好吃」的「得」發生了第二次變調，從 [53] 變成 [55]，但是如果照語源寫成“chiáh-tít chin hó-chiáh”也不會有人誤解或誤讀。如果硬要照語音注聲調，寫成“chiáh-tít chin hó-chiáh”，變成音標似的（見§15.2），也是行不通（參考§10.5）。這個問題必須由語文教育來解決，本書不於規定。】

下面的表所舉的例包括真正的第二次變調&方言透濫的結果。若到叨一個是第二次變調，叨一個是方言借詞，有的無法指明。像(12.4a)的表所展現的，目前所有的第二次變調的例 kan-na 有 4 個聲調：原調第一聲的（甜甜：[55] → [33] → [21]），原調第五聲的（鹹鹹：[13] → [33] → [21]）& 原調第四聲的（粕粕：[32] → [53] → [55]；澀澀：[32] → [53] → [55]）。確實知影是方言透濫的例攏是第五聲（鹹鹹），像「台北、三重埔」。【下表所舉的例子包括真正的第二次變調以及方言混雜的結果。至於哪一個是第二次變調，哪一個是方言借詞，有的無法指明。如表(12.4a)所示，目前所有第二次變調的例子只有四個聲調：原調為第一聲的（甜甜：[55] → [33] → [21]），原調為第五聲的（鹹鹹：[13] → [33] → [21]）以及原調為第四聲的（粕粕：[32] → [53] → [55]；澀澀：[32] → [53] → [55]）。確實知道是方言混雜結果的例子都是第五聲（鹹鹹），如「台北、三重埔」。】

(12.4b) 無規則的變調舉例

調類	原調	第一次變調	第二次變調/方言透濫
<i>t → l</i> 粕粕/澀澀 <i>-ing 表進行中</i> I <u>teh</u> <u>chhiò</u> (leh)	koh 閣	khì kóh! '敢就去吧!'	khì <u>ko</u> ! do.
<i>bô -- leh</i> <i>khia - leh - chia</i> 諸尾詞	leh 咧 <i>xeh</i>	leh khùn '在睡覺'	tó- <u>leh</u> khùn '躺著睡覺'
	mih 乜	mih-tāi '何事'	sím- <u>mí(h)</u> lāng '何人'
	sah ⁿ 啥	--	sáh ⁿ - <u>mí(h)</u> lāng '何人'
	tah/toh 叨	--	tá(h)-/ <u>tó(h)</u> -ūi '何處'
	tit 得	bē-tit kóng '不能說'	chiáh- <u>tít</u> chin hó-chiáh '吃起來可口'
甜甜	cheng 增 (文言)	cheng-chu 增資	<u>chēng</u> -ka 增加
	chham 摻	chham-lām '混雜'	<u>chhām</u> lāu-ê mā hó '連老的也要'
	chin 真	chin hó 真好	<u>chīn</u> hó 真好
鹹鹹	chēng 從 (文言/方言)	chēng-lâi (方言) 從來	<u>chēng</u> kó-chá kàu ta ⁿ 從古早到今
	chēng 曾 (文言)		bōe- <u>chēng</u> (-bōe) 未曾 (未) '還沒...(就...)'
	liân 連	liân-lók 連絡	<u>liān</u> lāu-ê mā hó '連老的都要'
	tâi 台	Tâi-oân 台灣	<u>Tâi</u> -pak 台北
	têng 重	Sì-têng-khe 四重溪	Sa ⁿ - <u>tēng</u> -po 三重埔

語言會
無減少,(Ti
詞、擬態詞
時行的白話
人kā白話字
法度兼顧修
tàng寫台語
本篇討論的
會變遷,有些
J. 1999) 台
等。傳統的
為台語的書
Douglas (187
只能寫台語
論的都是前
13.1. F 聲
因為中國
[ɿ]聲母m免
外來語&新
[ɿ]聲母已經
而用[h]聲母